附件：

2019年绍兴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2019年，绍兴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着力抓重点、抓关键、抓薄弱环节，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一、以强化认识为关键，坚决贯彻上级要求

**1.提高站位、拉高标杆，深刻认识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各级监管部门、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从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和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自觉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发展理念、责任体系、风险防控等方面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到安全生产各项工作中，时刻绑紧安全生产这根弦，正确处理好改革发展与安全稳定的关系，坚决克服麻痹大意和侥幸心理，履职尽责、真抓实干，切实担负起维护员工生命、国家财产安全和保障民爆物品生产安全的重大责任。（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二、以责任落实为重点，健全安全责任体系

**2.强化隐患排查，确保有患即除。**从上到下，层层分解落实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市级行业监管部门至少每季度1次，各区、县（市）行业监管部门至少每月1次深入一线督导检查，各企业有关责任部门至少每周1次例行检查，同时发动基层员工在日常工作中及时发现和报告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的隐患和问题，确保有患即除。（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3.合理组织生产，严格作业现场管理。**按照“文明生产、均衡生产、安全生产”的要求，强化现场管理工作，确保生产和作业现场安全、整洁、有序。杜绝违章作业、违章指挥、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等行为，严禁超员、超量、超时、超能力生产和作业。（责任单位：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4.继续加大安全生产隐患专项整治力度。**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原则，2019年将继续深化“打非治违”活动，对民爆物品生产线和民爆物品专用仓库现场管理进行过筛式安检和专项治理，坚决查处“三违”“四超”行为，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事故隐患，防止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特别是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对企业存在的隐患排查治理不力、相同隐患多次发现和安全事故盲报、漏报、不报、未按规定时限报送等问题，将严肃追究责任。（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

**5.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三同时”要求。**动员生产、技术、安全、车间等相关人员全面深入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工作，全过程强化风险防控措施。（责任单位：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三、以对标许可为前提，从严落实监督管理

**6.严格行业准入，对标许可。**进一步严格依法执行许可管理，凡不符合法律法规、标准规定条件的，安全评价不合格的，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完成整改的，一律不予安全生产许可或通过上一年度年检。严格落实工信部安全生产事故“一票否决”制度，凡发生较大事故的一律取消事故生产线的安全生产许可，发生重特大事故的一律取消事故厂点安全生产许可。（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

**7.认真落实综合监管制度。**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和《省安委办2019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办法》有关要求，配合相关部门在行业内实行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通报、警示（警告）、约谈、挂牌督办等制度，依法落实防汛防台抗旱、气象灾害防御、防震减灾救灾、地质灾害防治、森林防火等事项。（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

**8.高标准开展涉枪涉爆风险隐患整治攻坚。**督促相关企业严格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做到隐患“清零”，最大限度消除涉枪涉爆安全隐患，切实夯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庆期间涉枪涉爆等危险物品安全管控基础。（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

四、以技改创新为手段，提升安全监管水平

**9.稳步推进民爆物品行业高质量发展。**从2018年开始，用三年时间逐年淘汰许可产能为6000吨、8000吨、10000吨及以下的工业炸药包装炸药生产线，纳入当年淘汰范围的生产线原则上不再延续生产许可。2019年将持续推动相关企业组织实施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争取到2020年，淘汰一批落后技术，撤并一批落后生产线，持续推进形成规划科学、标准完善的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保障体系。（责任单位：绍兴市、嵊州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浙江震凯化工有限公司）

**10.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在全省工业炸药生产线基本实现自动化、信息化的基础上，利用“互联网+”等技术，逐步建立覆盖民爆物品生产、销售全过程的信息化管理，完善隐患排查治理档案信息化建设。（责任单位：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五、以安全教育为抓手，提升全员整体素质。

**11.着力安全教育培训。**根据当前机构改革和监管人员变动的实际，2019年将组织市县两级民爆行业监管部门管理人员和企业安全负责人参加省国防科工办举办的业务培训，提升民爆行业安全监管工作人员的监管能力和执法水平，切实做到监管要求清、管理任务清、执法原则清，确保机构改革后新补充和调整的监管人员履职能力到位。（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12.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文化宣传和“安全生产月”活动。**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的安全生产决策部署为主要内容，进一步督促企业和涉爆从业人员强化红线意识、底线思维和责任意识 。（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六、以安全防控为目标，巩固安全保障水平

**13.进一步完善风险防控和应急演练。**准确评估安全风险，精准制定和落实安全防控措施，做好预案培训演练和应急队伍、装备、物资准备。健全省、市、县三级联动、政企合作、社会参与支持的应急体系，加强对重点危险源的监控，推进现场处置方案表格化、卡片化、简明化，提高事故初发处置应急能力。（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14.做好重大活动期间的安全保障。**紧盯重大节假日、国家和省、市重要会议等特殊时段，加强领导带班、值班保卫和应急值守，强化安全防范，严防死守、盯死看牢，做好值班带班、保卫值守和信息报送，确保重大活动期间行业安全形势平稳。（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15.提升重点时段的应急保障能力。**做好灾害性天气的接报预警，加强雷雨汛期和冰雪凝冻天气的安全防范，完善预防措施，加强对重点时段、重点单位、易发事故环节的检查力度，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人力、物力、财力和措施准备。（责任单位：市、各区、县〈市〉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16.加强消防安全工作。**库区应当配备相应种类和数量的消防器材、消防设备和设施，消火栓、灭火器、消防水带等消防设备、设施应定期检查、定期维修，确保始终处于良好状态，加强对建筑物防火、山林防火等工作。（责任单位：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17.加强运输环节管理。**对出厂的产品必须严格按照规定办理运输证，使用专用厢式车，指派专人押运的程序执行，坚决杜绝雷管、炸药违规同载，坚持做到每一票订单出厂程序合法、账务相符、记录清晰、追溯可查的要求。（责任单位：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七、以安全运行为保障，确保行业平稳运行

**18.稳定市场，确保行业有序发展。**在保障对国家重点工程和地区民爆物品供应的同时，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杜绝低价倾销破坏市场秩序行为，营造以质量、品牌、品种、服务等优势开展竞争的良好市场环境。（责任单位：各民爆物品生产、销售企业）

**19.加强质量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民爆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从科技研发、生产过程、质量检测、企业管理等多个环节，提升产品的整体质量水平。（责任单位：浙江震凯化工有限公司）

抄送：市安管办

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19年2月25日印发